

党建与业务融合路径探索

——平湖市人民法院开展党建业务融合伙伴工程的实践

■ 市人民法院 张运晓

一、背景和意义

机关党的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一个重要着力点。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要着力破解党建与业务工作“两张皮”难题,深入分析、准确把握党建与业务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处理好二者之间的关系。

新时代机关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融合是党中央对机关党的建设的明确要求,也是机关基层党组织工作中应遵循的重要原则。从理论维度上来说,新时代机关党建与业务融合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基本规律的体现。从历史维度上来说,新时代机关党建与业务融合是建党以来机关党建与业务融合的经验总结。无论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阶段,中国共产党都坚持把机关党的建设摆在重要位置,使其在政治上的作用得到最大的体现。历史实践充分证明,机关党的建设,核心是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促进本部门本单位各项任务的完成。因此,机关党建是否有力的促进业务工作,是否发挥在本部门各项任务和任务中的协助和监督作用,是检验党建工作实绩的重要标准之一。党建工作的目标是通过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为业务提供基础和保障,这与业务目标不谋而合。党建和业务工作的目标统一,促进党员和业务工作的全面提高,树立“聚焦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的目标思路,业务工作推动到哪里,党建工作就跟踪到哪里,业务工作就完成到哪里。这也说明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是不可分割的整体,二者融合是党建工作不懈努力和积极探索的重大课题。

二、存在问题

当前,制约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还有不少短板弱项,包括质量意识不强、工作标准不高、工作不严不实、存在形式主义、压力传导层层递减、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其中,既有困扰多年的老问题,也有不适应新时代党建要求的新问题。在实际工作中最主要的是,在实践中,部分基层党委和部门将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割裂开来,单纯就党建抓党建,致使党建工作不到位,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无法得到有效发挥,从而导致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的“两张皮”。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两张皮”是束缚机关党的建设质量提高的最大突出“顽疾”,实际工作中还存在对“党建一业务”关系的认知偏差,对党建与业务融合点缺乏准确把握,单一的党务考核评价党建导致效能发挥不足,支部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相互融合发展不够密切等一系列问题。

从主观层面看,主要是因为部分党建业务工作者无法将党建与实际业务情况深入

紧密融合或者缺乏主观能动性的结合。所谓缺乏主观能动性的融合,即主观上虽然有一定的融合主观意识,但是又由于对党的建设的发展两个方面了解不够,认知层面出现偏差,导致实干操作层面偏离轨道,党务干事不熟悉业务工作或者业务干部不够了解党务工作等等,从而造成实际上不知道怎么样下手融合和不懂得应该怎么样去融合,只停留在主观意识出发点;从客观层面看,主要是因为各机关的工作性质、覆盖层次、岗位特点与职责特色的不一样,党的建设要与其业务中心工作紧密地融合起来,在实际情况中的确遇到了不少的挑战与难度,也可能会涉及许多的痛点与难点。

三、路径探索

(一)理论探索

要克服“两张皮”的现状,实现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的良性互动,就需要建立机关党支部建设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的理念。新时代机关党支部建设与业务融合主要体现“党业融合、共建共生”的思路,使党支部的职责定位与机关的功能相融合,党的政治建设与模范机关创建相融合,党的建设目标与业务目标相融合,党员干部队伍与业务骨干力量相融合,党的建设制度与业务工作制度相融合,持续推动机关党建的高质量发展。

所谓融合发展就是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业务工作中,把机关党建放到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谋划和推进,既要防止重业务轻政治现象,又要防止游离于业务工作之外搞空头政治等问题。要坚持学法与实践相结合,以学用结合、学以致用为重点,将学与做结合起来。坚持以党建工作为重心,以完成中心任务、落实重大任务为考核机关党支部的试金石,发挥机关党支部在业务工作中的政治引领、督促、监督等作用,及时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干部的思想动向和工作业绩,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内生动力。把党的建设学习与业务工作、党建需求与业务需求、理论学习与实际应用相结合,形成党建与业务“一盘棋”。

(二)实践探索

笔者所在的平湖市人民法院多年来致力于探索党建与业务融合的方式。院党组、机关党委以支部结对共建为抓手,提出开展党建业务融合伙伴工程。

所谓“党建业务融合伙伴”工程,即要求以党支部为主体,“跳出单位结对子,围绕发展找共建”,主动寻求政府、企事业单位、社区、社会团体等党支部结对共建,把党组织结对共建作为推进法院党组织建设的重要抓手,积极探索党建工作与审判业务深度融合的新方法和新途径,瞄准结对双方共同关切,党建搭桥、业务唱戏、融合发展,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双向互动、合作共赢,全面提升平湖法院党建工作水平。

1.明确共建思路,强化顶层设计。建立工作责任机制,坚持“院党组领导,院机关党委组织实施,党支部具体执行”的方针,做到定目标、定措施、定人员、定职责。院党组负责结对共建工作的组织领导;院机关党委负责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检查指导,按照“每季一通报、每季一评分、每年一评比”的思路,

抓好结对共建工作的部署落实;支部书记作为本支部结对共建工作第一责任人,需结合本支部业务工作实际需要,明确结对对象和共建内容,按照“年有计划、季有活动”的要求,统筹推进各项具体工作,确保年度结对目标的实现。

2.明晰共建形式,拓宽合作思路。明晰共建模式,通过自愿结对和指导性安排;结对模式可以是两个支部的“一对一”结对,也可以是一个支部与多个支部“一对多”的联合结对。明晰共建结合点,结对双方结合实际,共同探索创新活动方式和方法,围绕中心工作,找准结对的切入点,本着适度和不增加对方负担的原则,积极开展为党员所欢迎的共建活动,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形成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

3.聚焦共建内容,丰富结对内涵。一是组织结对,建强堡垒,提高组织凝聚力。组织建设共促,共同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完善党支部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党的组织生活,督促党员切实履行义务。共同加强阵地建设,保证组织生活、学习宣传、教育培训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党建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党建经验共享,建立党组织之间的沟通渠道,及时共享党建信息和党建资源,定期召开党建经验交流会,联合开展党建工作调研,共同查找党建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矛盾,深入分析问题和矛盾的根源,共同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党务管理共抓,通过联合举办系列活动,互相借鉴在“三会一课”、党员教育管理、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和成果,取长补短,夯实党建基础。二是活动结对,丰富活动形式,提高党建感召力。将党建工作深度融入业务工作,共建双方深度融合优势互补,以联创活动为切入点,共享资源、共建队伍、共育人才、共筑堡垒,“多元化”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共同学习政治理论,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主题开展党支部共上党课、座谈研讨、读书交流会等活动,激发双方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筑牢战斗堡垒。共同交流业务知识,利用双方资源优势和专业特长,邀请共建伙伴参加“法官面对面”讲堂、“青年干警沙龙”等活动,加深共建双方认知度,拓宽党员的工作视野,提升党员的业务能力。共同举办主题党日,通过组织共建双方党员开展体验教育,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举行知识竞赛、红色观影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实现业务互促、优势互补。三是党员结对,组建先锋队,提高队伍战斗力。开展“结对互帮”活动,结对双方党员借助自身的工作优势、资源优势,共同查找工作中的差距和不足,共同商量解决工作、学习中存在的难题,互帮思想,联合开展读书会、读书沙龙等活动,互荐优秀书目,共享读书资源,交流读书心得,引导党员在读书中寻找兴趣、增长才干、提升修养。开展“结对体验”活动,通过多种形式深入了解对方工作的特点,体会对方工作的难点,学习对方工作的优点,挖掘对方工作的亮点,加强沟通、增进理解、互学所长、共同提高。四是项目结对,问题导向,提高党建融合力。重点推进党支部“项目化结对”,结对双方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选定符合双方业务需求、能够发挥

各自优势的结对项目,按照每年“确定一个结对主题、制订一份实施计划、解决一个实际问题”的思路,开展结对共建工作,确保“任务精确分解、过程精细管理、结果精准控制”。

4.完善共建制度,探索共赢机制。建立签约制度,确立共建对象的双方党支部签订共建协议书,协议书明确共建时间、共建目标、共建内容、共建要求。建立年初计划制度,根据“提前计划、频率固定、活动方便”的原则,每年年初,由结对双方协商制订可操作的工作计划,细化党建交流的年度计划和业务推进的节点计划,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结对双方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总结交流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共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制订下一阶段共建计划、工作对接及有关活动的组织安排等。建立联络员制度,结对双方各确定1名党员担任联络员,负责共建双方的工作联系和日常工作落实,确保把共建工作做在细节上、做到细微处。建立定期活动动日,结合经验交流、专题研讨、学习观摩、志愿服务等形式,推动党组织和党员之间的互联、互通、互动、互融。建立活动登记制度,结对双方分别结合本单位本部门实际,协商共建活动的内容和方式,做到每次活动有记录,做好活动资料归档工作。

5.强化督促落实,避免流于形式。一是强化督促落实机制。共建双方签订《结对共建协议书》,制订结对计划,报机关党委备案。年底,结合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组织对结对共建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将支部结对共建情况纳入《党建引领清单》,实行每季进展通报制度。二是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将结对共建工作纳入党建责任制考核,院机关党委每季度对各支部开展结对共建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将党支部结对共建成效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内网等媒体平台及时总结推广好做法、好经验,确保结对共建工作取得实效。

四、探索实效及远景展望

(一)探索实效

平湖市人民法院党建业务融合伙伴工程开展至今,绝大部分党支部达到了活动预期的效果,各支部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结对活动有效地提升了党建工作水平和审判质效。如审管办与刑庭支部与结对的平湖法院局机关党支部前往平湖雅川学堂开展“浙里春风 晨晓同行”公众开放日暨雅川学堂法治教育主题活动,以“平和家审”“晨晓同行”为两翼,不断擦亮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品牌。今年以来,1-4月家事纠纷诉前化解率59.26%,同比上升11.16个百分点;平均审理天数55.96天,同比下降29.7天。新仓人民法庭党支部与结对新仓社会治理办党支部围绕党建共建、诉源治理、共享法庭等方面多次开展交流,就下一步党建合作、完善辖区社会治理和纠纷多元化解进行了探讨;新埭人民法庭党支部与结对新埭镇司法所开展支部共建活动,集体学习了《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就违法违纪警示案例进行剖析并就辖区收结案总体态势、调处个案所涉法律问

题、诉调无缝对接、共享法庭建设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分析、研讨。立案庭党支部与平湖市社会治理中心党支部开展“开展基层诉源治理大调研活动”。法警大队党支部与平湖市公安局看守所党支部召开风险防控联席会议,双方就如何规避在押被告风险防范机制等方面达成共识。行政庭党支部联合民一庭党支部与平湖仲裁委、嘉兴港区仲裁委围绕党建工作和劳动争议仲裁工作开展交流。民二庭党支部联合平湖市企业服务中心,共同举办线上法律直播活动,民二庭党员法官主讲《案说企业经营风险与防范》,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助力企业优质发展。今年以来,合同纠纷诉前化解率47.04%,居全市第一,买卖合同纠纷审理用时提速16.91%。乍浦人民法庭党支部与平湖市乍浦镇司法所党支部和综治办党支部就诉源治理、共享法庭建设工作开展专项座谈。执行局党支部与平湖综合行政执法队直属中队党支部围绕党建活动、业务协作、当下工作痛点、难点等方面开展了深入座谈、交流,并就下一步业务协作作了初步谋划。今年以来,执行局党支部积极探索三阶段“漏斗式”执前督促机制,在全市执行收案普涨情况下,实现首批案件减量增效。一季度首批案件收案767件,环比下降3.49%,判决案件自动履行率同比提高8.59%。

从平湖市人民法院审执质效的大幅提升可以看到与业务相关联的支部结对共建,共同开展丰富的党建活动可以有效增强机关党支部的活力,更好地促进党建与业务有效融合,好的活动甚至可以达到“润物细无声”的效果。通过开展“伙伴工程”,构建支部共建制,促进了基层党支部跨区域、跨单位的沟通和联系,同时党建活动对标式、体验式、研讨式的学习交流方式也得到了党员的广泛好评,助推了业务的开展,提升了党建工作水平,实现了共建双方党建、业务工作的双赢。

(二)远景展望

党建业务融合伙伴工程开展的实效也受到了嘉兴中院领导的肯定。平湖法院报送的《平湖法院实施“三结对”伙伴工程大力推进党支部争先创优》被嘉兴中院录用,并被中院院长批示:“支部争先创优很关键,平湖法院做法值得提升拓展。”下一步嘉兴中院将推广平湖法院通过支部结对共建提升党建和业务融合度的做法。

总的来看,机关党支部建设与业务融合工作形影不离,党支部建设为业务发展保驾护航,业务融合从支部建设中汲取营养,因而通过支部结对共建,融合发展是解决“两张皮”问题的特效药。把机关党支部建设成为机关党的建设坚强的战斗堡垒,就必须立足机关党支部的功能场域,将党的政治属性落脚到机关的业务属性,把党的基本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与机关党的建设各方面融入其中,形成高标准高质量的机关党支部建设与业务融合机制。因此,新征程上,必须深刻认识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全面领会新时代机关党的建设的丰富内容,充分发挥支部结对共建在构建科学的机关党支部建设与业务工作融合机制方面的作用,不断提升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水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目标不断奋力前进。

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研究

——以平湖市税务局为例

■ 市税务局 杜逸伦

一、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的意义

腹有诗书气自华。党的十八大以来,全民阅读活动不断深入,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入推进全民阅读。作为党政机关,在书香建设中应走在前列。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是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的具体表现,是建设学习型机关的必然要求,是提升领导干部执政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打消对自身本领恐慌的重要途径。推进书香机关建设能使“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成为机关全体工作人员自觉追求和生活乐趣,能进一步培养和提高机关工作人员的学习能力和实践能力,有利于提升干部整体素质和为民服务的能力。

二、平湖市税务局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的现状

(一)以党建工作为引领点,优化书香机关。平湖市税务局把党员读书作为贯彻落实党的精神,大力推进书香机关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该局以党建为引领,组织党员干

部学习“四史”、《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在浙江》《习近平著作选读》等经典著作。通过每月主题党日、专题学习等方式,组织党员干部共读经典,畅谈读书感悟,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理论水平。

(二)以文化书屋为落脚点,打造书香阵地。平湖市税务局在局内打造“悦·税务文化中心”,作为平湖税务的文化建设核心阵地,不断积淀“流金税悦”历史文化底蕴。开辟环境舒适的悦览书屋,这里是平湖市图书馆在市直机关中的首个馆外服务点。干部可以在工作之余来到这里品读经典,交流阅读和工作感悟。

(三)以特定人群为切入点,提升书香素质。平湖市税务局聚焦干部不同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线上+线下”阅读学习,全方位提升干部素质水平。线上通过“学习强国”“学习兴税”“青年大学习”“禾评”等APP或者微信推送,完成各类学习任务,在学习中提升自我。线下针对不同人群开展针对性学习活动,一方面注重领导干部带头学,通过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研讨;一方面注重青年干部广泛学,每周组织35周岁以下青年学习业务知识,以考促学,提升青年

干部业务水平。

(四)以书香活动为辐射点,营造书香氛围。平湖市税务局积极开展各类读书荐书活动,引导干部在阅读中汲取文化养分和精神力量。组织开展三期“悦读润书香 榜样汇力量”活动,以“悦读润书香”榜样分享、“强国向未来”达人分享、“青年话担当”青春分享等形式读书、享书、品书、悟书,用缕缕书香丰盈自我,用心灵碰撞凝聚向上力量。组织开展“书香税务”读书分享会,引导税务青年善读书、读好书,展现青年干部文化素养和精神风貌,推动建设翰墨飘香、文明向上的学习型税务机关。

三、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存在的问题

(一)文化书屋利用率不高。虽然局内有图书阅览室,但是干部主动借阅较少。究其原因,一是借阅需求不足。目前平湖的城市书房坐落在城市的角角落落,借阅相对更为方便,同时互联网的便利性也使电子书籍在一定程度上取代了纸质书籍,干部阅读纸质书籍的需求有所下降。二是借阅欲望不足。目前局内的阅览室书籍册数有限,由于工作量等因素,导致书籍更新不及时,局

内阅览室的现有书籍与干部借阅需求不匹配。

(二)书香建设氛围有待提高。局内文化建设集中在四楼文化中心,尚未完全渗透到工作环境中。部分干部学习抱有完成任务的心态,阅读的内容未入脑入心,学习效率低下。部分干部认为做好业务就可以了,没有提高个人文化素养的必要性,往往只阅读与自身业务相关的书籍,没有提高阅读的广度和深度。部分干部学以致用不够,未能将理论知识灵活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三)活动形式创新性不够。依托书香机关建设开展的活动主要还是集体学习和书籍推荐分享活动,形式未能结合时下干部喜闻乐见的表现方式,未能吸引干部主动参与进来。部分干部受限于繁忙的工作,未能有时间参与活动,让阅读常态化、可持续发展的方式方法不够。

四、深入推进书香机关建设的创新和建议

(一)书香活动常态化,让书香飘起来。以文化书屋为实体依托,征集干部想读的书目,定期采购更新,通过图书漂流、成立阅读

兴趣小组,每月推荐1-2本优秀图书,开展成语诗词比赛等形式,培养干部阅读习惯,让阅读常态化。

(二)结合家家家风建设,促书香机关建设。关注干部家庭生活和子女教育需求,开设儿童读书角,组织开展“亲子读书会”“绘本阅读精读”“干部职工家庭读书分享会”“干部职工家庭生活成果展示”等形式,引导机关干部及其家庭成员积极参与阅读活动,汲取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思想道德精髓。

(三)加强书香导向,提升书香氛围。营造浓郁书香氛围,提高机关干部读书、写作的积极性,通过开展“阅读达人”“税务好新闻”评选等活动,转化干部思想意识,提高干部阅读主动性和积极性。同时在工作之余给予干部“阅读时间”,把干部从繁忙的工作中暂时抽离出来,给干部创造阅读环境和空间,让其停下脚步,细细思考,品味和沉淀。